

2024 年度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的决定、命令、指示，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和对辖区居民自治管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努力促进工业、农牧业和第三产业协调发展，培植辖区税源，振兴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大力发展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各项事业，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搞好劳动管理，加强安全生产；搞好社会保障、法律服务、人民武装、拥军优属、殡葬改革、统侨事务、残疾人就业及复退军人就业指导等工作，兴办社会福利事业；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机构设置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主要包括：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及下属 1 个事业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内设机构主要包括：纪工委、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司法所）、应急管理办公室、城市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楼村社区工作站、圳美社区工作站、新羌社区工作站、荔湖社区工作站、科韵社区工作站、云谷社区工作站；下属事业单位是：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和下属 1 个事业单位，下属事业单位是：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34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339.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820.7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89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36.3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27.2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5.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6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7.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6,904.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2.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5.9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02.8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5.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779.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1.8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984.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72.0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166.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3,166.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3,166.40	总计	60	73,166.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166.40	73,16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9.71	4,33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8.84	12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3.32	5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5.53	7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4	港澳事务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3.99	8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3.99	8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1.92	1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1.92	1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9.95	4,08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9.95	4,089.9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6.38	63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8.26	1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26	1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61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61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7.27	2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41	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41	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86	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86	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1.20	3,7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98	3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9.98	39.9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54.39	1,55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54.39	1,55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64	68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5	1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6	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70	44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63	21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4.81	30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6.46	11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4.26	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77.36	7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8.46	9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78	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78	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17.03	217.0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1001	儿童福利	13.82	1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01.52	20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50.53	75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38.90	33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4.70	1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6.93	24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1.58	7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1.58	7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51	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11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11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63	20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65	17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06	11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8	6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904.25	56,90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619.09	31,61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698.39	10,69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68.46	18,76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52.24	2,15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3.06	90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3.06	90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36.15	5,93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36.15	5,93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198.54	15,198.5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198.54	15,19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47.41	3,24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47.41	3,24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2.94	13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5.44	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5.44	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6.50	7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8.10	1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8.40	5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2.80	10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2.80	10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102.80	10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9.80	4,77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00.00	2,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00.00	2,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9.80	2,17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59	1,00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73.21	1,17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84.52	1,98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47.53	1,8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47.53	1,8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99	13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36.99	3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2.02	2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2.02	2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9.25	20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7.77	4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166.40	15,020.42	58,145.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9.71	0.00	4,339.71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8.84	0.00	128.84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3.32	0.00	53.32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5.53	0.00	75.53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12504	港澳事务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3.99	0.00	83.99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3.99	0.00	83.99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1.92	0.00	11.92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1.92	0.00	11.9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9.95	0.00	4,089.9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9.95	0.00	4,089.9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6.38	0.00	636.38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6	司法	18.26	0.00	18.26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26	0.00	18.26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0.00	618.12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0.00	618.1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7.27	1.81	25.46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41	1.81	7.6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9.41	1.81	7.6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86	0.00	17.86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86	0.00	17.8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1.20	683.64	3,077.56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98	0.00	39.98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9.98	0.00	39.98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54.39	0.00	1,554.39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54.39	0.00	1,554.3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64	683.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5	15.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6	9.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70	442.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63	215.63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4.81	0.00	304.81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6.46	0.00	116.46	0.00	0.00	0.00
20807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4.26	0.00	4.26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8.27	0.00	8.27	0.00	0.00	0.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77.36	0.00	77.36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8.46	0.00	98.4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78	0.00	20.78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78	0.00	20.78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17.03	0.00	217.03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82	0.00	13.82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1002	老年福利	201.52	0.00	201.52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50.53	0.00	750.53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38.90	0.00	338.9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4.70	0.00	164.7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6.93	0.00	246.93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1.58	0.00	71.58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1.58	0.00	71.58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51	0.00	4.51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43	0.00	3.43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7	0.00	1.0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0.00	113.95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0.00	113.9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63	179.65	27.99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99	0.00	9.99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9	0.00	9.99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65	179.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06	119.0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8	60.5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904.25	11,975.53	44,928.7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619.09	11,975.53	19,643.5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698.39	10,698.39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68.46	0.00	18,768.4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52.24	1,277.14	875.1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3.06	0.00	903.06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3.06	0.00	903.06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36.15	0.00	5,936.15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36.15	0.00	5,936.1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198.54	0.00	15,198.54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198.54	0.00	15,198.54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47.41	0.00	3,247.41	0.00	0.00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47.41	0.00	3,247.4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2.94	0.00	132.94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5.44	0.00	45.44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5.44	0.00	45.44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6.50	0.00	76.5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8.10	0.00	18.1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8.40	0.00	58.4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	0.00	5.98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2.80	0.00	102.8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2.80	0.00	102.8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102.80	0.00	102.8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9.80	2,179.80	2,60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00.00	0.00	2,60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00.00	0.00	2,60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9.80	2,179.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59	1,006.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73.21	1,173.21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9	0.00	1.89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89	0.00	1.89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89	0.00	1.89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84.52	0.00	1,984.52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47.53	0.00	1,847.53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47.53	0.00	1,847.53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99	0.00	136.99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36.99	0.00	36.99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2.02	0.00	272.02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2.02	0.00	272.02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9.25	0.00	209.25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7.77	0.00	47.77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34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39.71	4,339.7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820.7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89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36.38	636.3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7.27	27.2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00	5.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61.20	3,761.2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7.63	207.6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6,904.25	38,458.30	18,445.9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2.94	132.9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5.98	5.98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02.80	0.00	102.8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5.00	5.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79.80	4,779.8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1.89	0.00	0.00	1.8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1,984.52	1,984.52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72.02	0.00	272.02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166.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166.40	54,343.73	18,820.77	1.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3,166.40	总计	64	73,166.40	54,343.73	18,820.77	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4,343.73	15,020.42	39,323.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9.71	0.00	4,339.7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8.84	0.00	128.84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53.32	0.00	53.32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5.53	0.00	75.53
20125	港澳台事务	25.00	0.00	25.00
2012504	港澳事务	25.00	0.00	2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3.99	0.00	83.9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3.99	0.00	83.99
20140	信访事务	11.92	0.00	11.92
2014004	信访业务	11.92	0.00	11.9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9.95	0.00	4,089.9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9.95	0.00	4,089.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6.38	0.00	636.38
20406	司法	18.26	0.00	18.2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26	0.00	18.2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0.00	618.1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0.00	618.12
205	教育支出	27.27	1.81	25.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9.41	1.81	7.60
2050803	培训支出	9.41	1.81	7.6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86	0.00	17.8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86	0.00	17.8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0.00	5.00
20702	文物	5.00	0.00	5.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1.20	683.64	3,077.5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98	0.00	39.9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9.98	0.00	39.9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54.39	0.00	1,554.3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54.39	0.00	1,554.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64	683.6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5	15.55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6	9.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70	442.7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63	215.63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4.81	0.00	304.81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6.46	0.00	116.46
20807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4.26	0.00	4.2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8.27	0.00	8.27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77.36	0.00	77.3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8.46	0.00	98.46
20808	抚恤	20.78	0.00	20.7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78	0.00	20.78
20810	社会福利	217.03	0.00	217.03
2081001	儿童福利	13.82	0.00	13.82
2081002	老年福利	201.52	0.00	201.52
2081006	养老服务	1.69	0.00	1.69
20811	残疾人事业	750.53	0.00	750.53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38.90	0.00	338.9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4.70	0.00	164.7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46.93	0.00	246.9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1.58	0.00	71.5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1.58	0.00	71.58
20820	临时救助	4.51	0.00	4.5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43	0.00	3.4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7	0.00	1.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0.00	113.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5	0.00	11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63	179.65	27.9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99	0.00	9.9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9	0.00	9.9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0	0.00	18.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00	0.00	1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65	179.6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06	119.0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8	60.5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458.30	11,975.53	26,482.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619.09	11,975.53	19,643.5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1	行政运行	10,698.39	10,698.39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68.46	0.00	18,768.4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52.24	1,277.14	875.1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3.06	0.00	903.0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3.06	0.00	903.0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36.15	0.00	5,936.1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36.15	0.00	5,936.15
213	农林水支出	132.94	0.00	132.94
21301	农业农村	45.44	0.00	45.44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5.44	0.00	45.44
21302	林业和草原	76.50	0.00	76.5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8.10	0.00	18.1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8.40	0.00	58.4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00	0.00	11.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00	0.00	11.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98	0.00	5.9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98	0.00	5.98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	0.00	5.98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	0.00	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	0.00	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9.80	2,179.80	2,6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00.00	0.00	2,6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00.00	0.00	2,6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9.80	2,179.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59	1,006.5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73.21	1,173.2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84.52	0.00	1,984.5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47.53	0.00	1,847.53
2240106	安全监管	1,847.53	0.00	1,847.5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99	0.00	136.99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0.00	0.00	10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36.99	0.00	36.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39.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1.05
30101	基本工资	2,485.16	30201	办公费	231.24
30102	津贴补贴	1,245.98	30202	印刷费	0.84
30103	奖金	473.8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2.4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7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5.63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6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63	30211	差旅费	18.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6.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05.87	30214	租赁费	3.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5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81
30302	退休费	107.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49.2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1.9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04.1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1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754.11		公用经费合计	2,26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820.77	18,820.77	0.00	18,820.7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8,445.95	18,445.95	0.00	18,445.9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198.54	15,198.54	0.00	15,198.54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5,198.54	15,198.54	0.00	15,198.54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247.41	3,247.41	0.00	3,247.41	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247.41	3,247.41	0.00	3,247.41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02.80	102.80	0.00	102.8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102.80	102.80	0.00	102.80	0.00
2159802	制造业	0.00	102.80	102.80	0.00	102.8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72.02	272.02	0.00	272.02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272.02	272.02	0.00	272.02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209.25	209.25	0.00	209.25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47.77	47.77	0.00	47.77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00	15.00	0.00	1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9	0.00	1.8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9	0.00	1.8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89	0.00	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44	0.00	224.44	99.44	125.00	0.00	184.56	0.00	184.56	96.39	88.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总收入 73,166.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16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343.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100.08 万元，下降 10.1%，主要变动情况：安全生产工作经费、民政事务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等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20.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342.19 万元，下降 50.7%，主要变动情况：征（收）地拆迁补偿费用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增加。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总支出 73,166.4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73,16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020.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7.88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导致的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58,145.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18.25 万元，下降 30.8%，主要变动情况：安全生产工作经费、民政事务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等资金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3,16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343.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100.08 万元，下降 10.1%，主要变动情况：安全生产工作经费、民政事务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等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20.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342.19 万元，下降 50.7%，主要变动情况：征（收）地拆迁补偿费用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增加。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3,16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343.7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898.59 万元，增长 7.7%，主要变动情况：年中根据实际运行情况追加政府投资项目经费、专干经费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20.7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180.45 万元，增长 417%，主要变动情况：年中增加政府投资项目经费、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8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增加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4.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24.44 万元的 82.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4.68 万元，下降 3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44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84.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24.44 万元的 82.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4.24 万元，下降 33.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96.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9.44 万元的 96.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7.49 万元，下降 44.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8.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5 万元的

70.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75 万元，下降 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56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5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96.3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8.1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6 辆，主要用于：公务车辆在执行公务过程中发生的年审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洗车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66.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13 万元，下降 2.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4 年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精打细算，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338.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163.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015.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05.1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3.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0.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7.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3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和综合保障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4 个，二级项目 104 个，共涉及资金 39,323.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征（收）地拆迁补偿费用、清拆查违经费等 2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820.7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1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9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2024 年度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9.0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顺利，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较好，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社会工作服务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采取多种形式，全面细致调查分析，准确把握社区居民需求，通过精准化、精细化设计和实施服务项目，为社区居民提供更优质服务，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个性化需求。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343.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820.7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顺利，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较好，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

的各项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安全生产工作经费、市政管养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74,923.21 万元，执行数 73,16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我单位通过将绩效评价、绩效监控的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有效提高新湖街道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增强单位资金绩效理念，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布局了光明科学城 18 个重大科技创新载体，现在我们已经汇聚一批顶尖大院大所与行业龙头企业，科技创新、产业转化硕果累累，为科研经济的快速增长打下了坚实基础；二是构建“4+2”产业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全员招商体系，通过产业链招商、协会招商、机构招商，招引赫兹等优质企业 280 家；三是打造一流科学城，强配套、提品质，城市形象提档升级，城市基底更加完善；四是持续壮大社区党委力量，强管理、促自治，基层治理精准高效；五是聚焦增进民生福祉，出实招、办实事，群众幸福指数节节攀升；六是坚持党建引领，聚合力、强能力，干事创业激情澎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项目绩效指标、指标值表述不规范、指标值设置不合理。2. 绩效目标值设置较低，不具有约束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绩效目标和目标值设置、申报审核及变更，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一是各业务科室应结合项

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和目标值；二是继续做好绩效目标申报审核工作，预算审核岗必须严格把关好各业务科室提交的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审核，如定量、定性指标的目标值设置，对于不符合客观实际的绩效指标应退回整改，确保绩效管理工作质量；三是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监控项目实施内容变动和预算调整情况，及时修改绩效指标与目标值，以确保与资金投入匹配。

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9.03 万元，执行数为 439.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党群服务中心社工服务覆盖 6 个社区，围绕党员和群众生产生活需要，开展独具特色的活动。对辖区内精神障碍患者进行走访、服务，及时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降低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进一步提升群众的归属感、认同感和幸福感。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6 万元，执行数为 2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应急演练、机械设备企业技术指导服务，检查粉尘涉爆、锂电池、危化品等专项企业和工业园，发现隐患及时整改。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了辖区粉尘涉爆、锂电池、危化品等专项企业和工业园安全监管工作，提升了企业安全管理水平，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部门评价结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年初设置年度指

标值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依据履职需要、工作计划、预算测算明细等，参照合同约定、历史水平或者计划标准等，科学、合理、规范地设置产出和效益指标及年度目标值。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

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1231270303305002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编码：	127001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60,000.00	2,560,000.00	2,491,002.40	10	97.3	9.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60,000.00	2,560,000.00	2,491,002.4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1、进一步加强辖区粉尘涉爆、锂电池、危化品等专项企业和工业园安全监管工作，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充分运用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的技术力量，为各专项企业和工业园专项整治工作提供隐患排查整治技术指导服务。 2.进一步做好工贸企业防触电、防机械伤害和防高坠专项整治工作，全面开展防触电、防机械伤害和防高坠专项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1.通过充分运用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的技术力量，为各专项企业和工业园专项整治工作提供隐患排查整治技术指导服务，开展安全生产整治项目数量5个，累计检查粉尘涉爆、锂电池、危化品等专项企业和工业园745家次，发现隐患6409处，整改完成隐患6409处，隐患整改率100%，开展应急演练数量744次，进一步加强了辖区粉尘涉爆、锂电池、危化品等专项企业和工业园安全监管工作，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2.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专家针对辖区涉机械设备企业开展技术指导服务，累计检查企业719家，排查隐患3868处，复查企业719家，整改隐患3868处，整改率100%；开展专项培训9场，进一步提升了企业安全管理水平，防范机械伤害事故发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整治项目数	≥5个		5个	8	8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数量	≥730次		744次	7	7	
		质量指标	安全培训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专项整治项目启动的及时性	≤5月31日		4月18日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	≤100%		97.3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程度	≥90%		91.63%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7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1231271503900077		项目名称：	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4		
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编码：	127001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24,000.00	4,390,250.00	4,390,25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24,000.00	4,390,250.00	4,390,25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社工工作服务人员数量23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数量6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验收合格率100%，精神障碍患者走访覆盖率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管理及时。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在80%-100%之间，服务对象对社工工作的满意达85%以上，通过项目的实施发挥党群服务阵地的政治引领作用，有效降低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本年度按计划完成社工工作服务人员35人，覆盖辖区6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协助辖区内有需要的个人、家庭解决困难及问题；整合报纸和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资源，全方位、立体化的报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好的做法和创新性的社区服务；提升个人及家庭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强及巩固家庭功能，促进家庭和谐；整合社区内资源，丰富社区居民生活，提高社区服务效率及质量；保证精神障碍患者走访覆盖率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管理及时。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在100%。服务对象对社工工作的满意达100%。有效降低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社工工作服务人员数量	≥23人		35人	8	7	偏差原因：2024年7月区政府同意将我街道荔湖、科韵、云谷三个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5人）纳入光明区2024年度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库，同时，根据社区优化调整有关工作要求，核减楼村社区3名社工。改进措施：根据因上级政策及街道实际工作，对社工工作服务人员数量的变动，及时在绩效监控环节进行更新数据。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数量	6个		6个	7	7	
		质量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走访覆盖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管理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	80%-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事件数量	≤5宗		0宗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党群服务阵地的政治引领作用	明显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	—

2024 年度购买社会服务经费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填报人：

联系电话：0755-88219815

目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9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	1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5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7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0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24
五、主要的成效及经验做法.....	25
（一）精准化、精细化设计和实施服务项目.....	26
（二）积极推动精神障碍患者和家属的健康教育、能力提升.....	26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27
七、相关建议.....	27
附件1：2024年度“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8
附件2：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明细表.....	30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强化南湖街道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

费项目实施效果，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规定以及区财政部门相关要求，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新湖街道办）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评价小组），对2024年度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文件依据为《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深府办规〔2020〕11号）及《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工作指引》的通知。2020年，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通知指出，稳步发展社会福利、社会救助、慈善事业、社区建设、婚姻家庭、精神卫生、残障康复、教育辅导、就业援助、职工帮扶、犯罪预防、禁毒戒毒、矫治帮教、卫生健康、纠纷调解、应急处置等16个领域社会工作服务。2022年，深圳市民政局印发《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工作指引》，通知指出，**（六）街道办事处的职责分工**。街道办事处为服务项目购买主体，负责做好相关招标采购工作，对服务项目年度实施计划、服务合同、人员配备情况进行备案管理。明确社区社会工作岗位需求、服务目标、服务内容等，科学确定项目岗位数量、职级设置。指导服务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强化内部督导，组织开展履约评价，加强对合同履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争取和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业主自治组织及物业管理服务机构为社区服务提供场地、设施、资金、人力等支持资源。（七）社区党委和居民委员会的职责分工。社区“两委”为服务项目的直接使用方，负责加强统筹整合，综合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点以及服务项目的专业社工力量，共同抓好兜底民生和社区服务。加强过程管理，督促指导服务机构做好需求调研并建立服务对象数据库，推动服务项目契合社区实际需求，强化对服务项目执行情况、实施效能的监督。加强共建共治，整合社区服务资源，协调服务机构与其他组织的关系，推动多方协同联动。

2. 项目主要内容

（1）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①职责分工。新湖街道办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党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招标工作。新湖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作为服务项目的直接使用方，主要负责统筹整合综合社区社会服务各项工作，如服务项目全过程管理，督促指导服务机构建立服务对象数据库，制定工作方案，根据工作方案和工作指引，整合社会工作服务需求，强化服务项目执行情况、实施效能监督。加强共建共治，整合社区服务资源，协调服务机构与其他组织的关系，推动多方协同联动。

②工作目标。在新湖街道社区党委的领导下，围绕社区党委的中心工作开展社区服务，旗帜鲜明地体现为民服务的核心要求，确

保为社区居民提供专业服务的过程，成为社区党委联系群众、赢得群众的过程，成为社区党委树立形象凝聚党心民心的过程。通过运用多元化的综合性服务，协助社区内有需要的个人、家庭解决困难及问题；提升个人及家庭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强及巩固家庭功能，促进家庭和谐；整合社区内资源，丰富社区居民生活，提高社区服务效率及质量，建立社区互助网络，打造和谐、友爱、康居、乐业社区。

③工作重点。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采取多种形式，全面细致调查分析，准确把握社区居民需求，通过精准化、精细化设计和实施服务项目，为社区居民提供更优质服务，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推动将社会工作专业理念、知识和技能融入社区建设的各领域、各环节，综合运用专业方法为有需要的个人、家庭和群体、社区提供帮困扶弱、心理疏导、矛盾调处、资源链接、权益维护、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服务，组织引导、链接整合驻社区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多方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在做好专业社会工作服务的同时，做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日常管理运营工作，服从新湖街道相关职能部门和所服务社区的实际需要安排，协助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精防社工服务项目

①职责分工。新湖街道办平安法治办（政法）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精防社工服务项目招标工作。新湖街道平安法治办（政法）、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作为服务项目的直接使用方，主要负

责统筹社区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如服务项目全过程管理，督促指导服务机构建立服务对象数据库，制定工作方案，根据工作方案及工作指引，强化服务项目执行情况，关注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庭康复管理服务，进一步加强患者及家庭管理服务，促进其融入社区。加强共建共治，整合社区服务资源，协调服务机构与其他组织的关系，推动多方协同联动。

②服务目标。由服务机构提供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协助新湖街道办开展精防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一是协助新湖街道辖区内精神康复人员(案主)，提供药物管理、康复训练、心理支持、家庭护理、社会适应与社会融入等方面的辅导与协助，协助家属及监护人提升长期照顾的质量和能Ⓕ、缓解经济与心理压力；二是加强对社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日常动态的全面掌握，预防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发现疑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并及时协助诊断及启动应急医疗处置，增强社区管理的有效性、发挥其潜能；三是在社区中开展精神疾病的宣传教育，增进居民对精神疾病知识的了解，减少对精神疾病患者的偏见与歧视等与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有关的工作。

③重点工作。新湖街道精防项目工作重点围绕精神障碍患者及其家属，从多维度展开：一是强化疾病管理与药物依从性：通过定期随访、高风险个案管理和小组活动，提升患者自我管理能Ⓕ。提供心理健康支持与生活技能培训，缓解患者负面情绪，增强其自理和社会适应能力。二是提升家属支持能力：开展情绪舒缓、知识普及和互助活动，增强家属的心理健康意识和护理能力。为家属提供

心理支持，帮助他们更好地照顾患者，减轻心理负担。三是优化社区精神卫生服务：普及精神卫生知识，消除社会偏见，提高社区对精神障碍患者的理解和支持。扩大服务覆盖范围，加强与多部门的协作，形成服务联动，提升整体服务水平。

3. 项目实施情况

在新湖街道党工委领导下，社区党委主动统筹谋划、积极推进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工作任务，具体如下：

（1）圳美、楼村、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期为2023年10月至2024年10月）。在新湖街道党工委、社区党委的领导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委托服务机构的运营管理下，严格按照《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政府购买项目服务标准》及专业服务合同书的要求，为社区居民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通过四个季度的持续努力，中心在党员群众、社区志愿者群体、儿童青少年群体、长者群体、妇女及家庭等群体取得了显著成效，有效提升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各项指标完成较好，个案服务方面，个案探访751人次、个案建档240人、特殊群体建档率100%、个案建档率100%、开启个案数24例、个案完成率100%、出具个案报告24份；社区服务方面，共举办大型活动17场、中小型活动46场、社区讲座30场；义工服务方面，新招募义工220人，开展义工培训13场次、志愿服务1613次；特色服务方面，四点半课堂697个课时、安心驿站培训3次、安心驿站活动40场、开展“幸福生活节”系列活动64

场。

（2）精防社工服务项目（服务期为2024年5月至2025年5月）。在新湖街道党工委领导下，平安法治办（政法）委托服务机构的运营管理下，严格按照新湖街道精防项目管理制度办法及专业服务合同书的要求，为辖区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庭、群众提供以下服务。通过教育、宣传等方式提高社区居民对精神障碍的认识，减少对精神障碍者的歧视和偏见，促进社区环境的包容性；对精神障碍患者进行早期识别和干预；对精神障碍者进行全面的需求评估；加强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支持系统；加强团队内的精防社工的专业培训；与辖区内外医疗、民政、职康、日照中心、社区关爱帮扶小组等部门建立合作关系，形成联动机制；为精神障碍者及其家属提供心理辅导和情感支持，帮助他们应对疾病带来的心理压力。精防社工服务项目各项服务指标完成情况较好，截至2024年底，新湖辖区在管精神障碍患者253名，其中一般性患者226人，高风险患者27人。已签订监护人看护管理协议书233份，签约率达92.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管理率99.6%、规律服药率92.37%、面访率97.59%、健康体检率71.91%、报告患病率1.99%，综合评价指数为319.52分，为全区街道排名第2。累计面访2500人次；个案管理开展25人，平均每个社工开展5个；开展社区关爱帮扶小组会议和社区关爱帮扶小组排查会议共36场；个案管理会议12场；开展“暖访”慰问活动1场，宣传活动2场、小组1场。

（3）荔湖、科韵、云谷三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

目（服务期为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在新湖街道党工委、社区党委的领导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委托服务机构的运营管理下，严格按照《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政府购买项目服务标准》及专业服务合同书的要求，为社区居民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有效提升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 月，荔湖、科韵、云谷三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个案服务方面，个案探访 65 人次、个案建档 34 人、开启个案数 2 例；社区服务方面，共举办大型、中小型活动 17 场、社区讲座 6 场；义工服务方面，新招募义工 95 人，开展义工培训 2 场次、志愿服务 144 次；特色服务方面，安心驿站和幸福生活节活动 18 场；社区党建服务方面，走访企业 27 次。

4. 项目组织管理

本项目纳入新湖街道办部门预算管理，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党建）、党群平安法治办（政法）等部门负责项目前期招标工作以及资金拨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根据上级部门和新湖街道党工委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结合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对每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和量化，把任务、项目、措施分解落实到人，做到责任主体明确、工作标准明确、完成时效明确。

5.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本项目下达 439.025 万元，预算金额为 439.025

万元，累计支出 439.025 万元。本项目资金支出内容均为委托业务费 439.025 万元，占比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4 年度绩效目标情况，数量指标——社工工作服务人员数量 23 人以上、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数量 6 个；质量指标——精神障碍患者走访覆盖率 100%、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管理及时率 100%；成本指标——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 80%-100%；社会效益指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事件数量 ≤ 5 宗、发挥党群服务阵地的政治引领作用效果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满意度 ≥ 8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申报和完成情况的深入了解，以目标和结果为导向开展绩效评价，总结经验、分析不足，进而提出相关整改建议，为今后完善同类项目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供参考，从而达到加强政策实施效果、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的目的。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支出 439.025 万元，评价期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评价小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等文件要求，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绩效相关、问题导向和加强结果应用的原则，开展本次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参照上级主管部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充分考虑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等外部要求，关注项目总体目标、重点内容和具体要求，并结合本项目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和预期成果成效等，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并合理分配指标权重。通过选取和设置具有强相关性的评价指标，凸显项目指标的针对性和与项目目标的一致性，同时结合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调查情况，确保指标体系科学、规范、一致、完整。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本项目绩效评价的核心，包括各级指标名称、权重、指标说明、评分标准等方面。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并根据一级指标逐级下设11个二级指标和25个三级指标。采用定量和定性综合分析的方法，结合项目实际，细化量化了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合理分配各项指标权重，有效进行项目评价。该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计分法，充分考虑了本项目的政策要求、工作方案目标、业务科

室申报的绩效目标、合同约定、行业标准等因素，力求本次评价客观公正，切合实际（详见《附件 2：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明细表》）。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以下方法：

（1）案卷研究法。本项目的案卷资料以业务资料为主，财务资料为辅。业务资料主要包括项目立项文件、招投标文件、合同、交付成果、相关会议纪要等。评价小组查阅了本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表、支付令、费用报销单等财务资料，核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通过复核业务材料的完整性、合理性、效益性等以佐证业务实际管理和产出绩效。

（2）因素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过程指标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等采用因素分析法。

（3）访谈法。评价小组对新湖街道办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了访谈，了解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情况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本项目的行业特点、工作流程、合同监管及履约验收等情况。

（4）公众评判法。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效益指标——满意度采用公众评判法。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制定相关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通过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绩效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

（4）《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

（5）《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深府办规〔2020〕11号）；

（6）《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工作指引》；

（7）《新湖街道精防项目管理制度及流程图等》；

（8）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各项资料。

2. 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小组组织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具体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经济发展办公室成立评价小组，与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党建）、党群平安法治办（政法）进行初步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确认本次评价目的。

（2）资料收集。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梳理评价所需材料，并编制相应的材料收集清单发送至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党建）、党群平安法治办（政法）、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进行资料收集。

（3）初步调研与访谈。评价小组根据科室提供的项目资料，查漏补缺，并梳理相关疑问点，与项目对接人就“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进行访谈沟通，了解此项目具体的专项工作内容、实施与监管模式、管理制度及方法、工作重点及亮点等方面内容。

（4）指标体系设置与沟通。评价小组对所收集材料进行整理、分析，并归纳发现的问题。根据收集的资料与访谈情况，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通过组内沟通、与项目经费使用部门和项目执行部门等相关人员沟通等方式，修改完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合理分配指标权重。

（5）指标评分与报告撰写。评价小组根据材料分析成果、访谈结果及数据分析情况等，提炼相关信息，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根据设计好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进行评价、打分，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撰写。

（6）报告修改及定稿。评价小组完成报告初稿组内审核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至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党建）、党群平安法治办（政法）、街道办领导征求意见，根据意见反馈和补充的佐证材料，对报告内容进行核实、修改、完善后定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收集的佐证材料进行分析评价并逐项打分，本年度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¹，详见表 3。

表 3：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100.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小计		20	19	95.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5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100.00%
		派驻人员管理有效性	3	3	100.00%
	小计		20	19	95.00%
产出	产出数量	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	3	3	100.00%
		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	3	3	100.00%
		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	3	3	100.00%
		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	3	3	100.00%
		心理卫生健康宣传工作完成率	3	3	100.00%
		家属健康教育工作的完成率	3	3	100.00%
	产出质量	安心驿站培训通过率	4	4	100.00%
		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	4	4	100.00%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5	5	100.00%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节约率	5	5	100.00%

¹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小计	36	36	100.00%
效益	社会效益	社区活动形式多样性、效果性	10	10	100.00%
		需求转介与权益保障率	10	10	100.00%
	满意度	辖区居民的满意度	4	4	100.00%
		小计	24	24	100.00%
总分			100	98	98.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立项程序、绩效目标、绩效指标、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方面来考察本项目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等。决策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根据《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深府办规〔2020〕11号）及《深圳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工作指引》的通知等文件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相关要求；本项目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本项目责任分工明确，与相关单位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重复交叉的情况。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立项按照光明区财政局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经新湖街道党工委会议、光明区政府常务会议集体议事决策后，纳入新湖街道办部门预算管理。项目可行且风险可控，事前已经过必

要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和集体决策，有效保障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2. 项目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光明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责任科室在编制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时，将项目的实施方案与实施计划进行详细分析，并结合部门履职安排与年度总体目标，将全年工作进行量化分解，用以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并根据项目实际对年度指标进行了优化。但仍存在以下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全面反映项目全部重点工作内容，如本项目绩效目标表未体现新羌、圳美、楼村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约定的服务指标，未体现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协议书服务内容等工作内容，存在指标设置不完整的问题，扣 1 分，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根据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三级指标，大部分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子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新湖街道办根据预算编制要求，按照“以事定费”原则对项目

的资金安排以工作量为基础进行测算，按年度编制本项目的预算测算报告，测算内容全面、支出标准明确。①新湖街道办精防社工服务项目测算所需预算资金 84.5 万元，该项目 2023 年合同尾款和 2024 年合同首款金额为 84.5 万元；②新湖街道办新羌、楼村、圳美三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A 包）测算所需预算资金 163 万元，该项目 2023 年合同中期款、尾款和 2024 年合同首款金额合计 162 万元；③新湖街道办新羌、楼村、圳美三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B 包）测算所需预算资金 130.4 万元，该项目 2023 年合同中期款、尾款和 2024 年合同首款金额合计 120.57 万元；④新湖街道办荔湖、科韵、云谷三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测算所需预算资金 71.955 万元，该项目 2024 年合同首款金额为 71.955 万元。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结合年度计划工作任务分配预算资金，本项目由多个子项目组成，均为部门履职刚性支出，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了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的资金到位率、财务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派驻人员管理有效性等方面的情况。过程指标权重分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经区人大批复，由区财政资金保障，新湖街道办根据项目计划按年度申请当年度预算，经区财政局批复下达，各年度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保障充分。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整体预算 439.025 万元，实际支出 439.025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按照《中共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党工委议事决策制度（暂行）》《新湖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办法》《新湖办事处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合同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进行开支。经评价小组抽查项目资料，本项目在开展期间严控各项支出，依据合同约定及筛查记录进行付款，资金支出依据充足，各项费用支出基本控制部门预算内，未发现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的现象。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新湖街道办已制定《新湖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办法》《新湖办事处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合同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确保本项目经济活动顺利开展；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新湖街道开展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从项目类型区分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和精防社工服务项目。经评价

小组查阅资料发现，精防社工服务项目已制定成熟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新湖精防项目业务例会制度、新湖精防项目个案讨论制度、新湖精防项目个案档案检视制度、新湖精防项目个案管理制度、新湖精防项目社工培训制度、新湖精防项目制度管理体系、新湖精防项目管理体系操作指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流程图等，业务管理制度及流程图较为完善；但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未见项目管理制度或制度不完善，扣 1 分。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得 1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依据相关采购管理、财务管理、项目管理相关制度规范等文件执行，项目采购、履约和验收等流程基本合理、合法合规、项目资金支出有据可查，资金支付记录、发票、收据、明细、审批记录规范、完整；项目合同书、项目工作台账、项目验收资料等相关材料较为齐全并已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资质、人员数量、各项工作任务指标等均得到有效落实。本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3）派驻人员管理有效性

本项目涉及新湖街道 6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精防社工服务项目，根据项目合同要求，派驻社工团队须有相关工作经验、具备相应的学历、资质证书，经评价小组检查相关材料，项目人员资质符合合同约定；为加强项目服务人员管理，服务机构派驻新湖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的全职社工参照新湖

街道办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考勤管理。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指标四个方面来考察项目产出是否达到要求。产出指标权重分 36 分，得分 36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

（1）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新羌、圳美、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合同中社区党建服务各项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成年度目标。①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协助社区党委开展党建工作，共走访辖区企业 60 次，品牌创建项目 4 次、党建书吧检查 54 次、党群党务中心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活动宣传在光明先锋报道链接 7 次，举办党建活动 4 次，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②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协助社区党委开展党建工作，共走访辖区企业 60 次，品牌创建项目 4 次、党建书吧检查 54 次、党群党务中心安全隐患排查 52 次、活动宣传在光明先锋报道链接 11 次，举办党建活动 4 次，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③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协助社区党委开展党建工作，共走访辖区企业 60 次，品牌创建项目 4 次、党建书吧检查 54 次、党群党务中心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活动宣传在光明先锋报道链接 19 次，举办党建活动 4 次，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本项

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2）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考察新羌、圳美、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合同中服务调研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成年度目标。①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收集问卷调查 300 份，撰写调研报告 1 份；②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收集问卷调查 300 份，撰写调研报告 1 份；③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收集问卷调查 300 份，撰写调研报告 1 份。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3）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考察新羌、圳美、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合同中个案服务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成年度目标。①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个案探访 250 人次，建档 80 个、特殊群体建档率 100%、个案建档率 100%、开启个案数 8 例、完成个案数 8 例、完成个案总结报告 8 份；②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个案探访 250 人次，建档 80 个、特殊群体建档率 100%、个案建档率 100%、开启个案数 8 例、完成个案数 8 例、完成个案总结报告 8 份；③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个案探访 251 人次，建档 122 个、特殊群体建档率 100%、个案建档率 100%、开启个案数 8 例、完成个案数 8 例、完成个案总结报告 8 份。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 100%。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4）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考察新羌、圳美、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合同中义工服务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成年度目标。①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招募新义工人数 50 人、开展义工培训 4 场、志愿服务 712 次；②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招募新义工人数 50 人、开展义工培训 4 场、志愿服务 310 次；③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完成情况：招募新义工人数 120 人、开展义工培训 4 场、志愿服务 591 次。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5）心理健康宣传工作完成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考察新湖街道精神病患者管理服务项目合同中心理健康讲座工作完成情况，是否达成年度目标。经评价小组查阅项目资料，完成宣传活动 7 次，超出协议约定 2 次、心理健康讲座共 5 次，超出协议约定 1 次，心理健康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6）患者家属健康教育工作完成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考察新湖街道精神病患者管理服务项目合同中患者家属健康教育工作完成情况，是否达成年度目标。计划与实际完成情况：经评价小组查阅项目资料，开展患者健康教育活动共 2 场，超出协议约定 1 场次，患者家属健康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2. 产出质量

(1) 安心驿站培训通过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安心驿站培训效果情况，服务指标要求，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至少有 1 名社工参加安心驿站培训获得社会心理健康师证书（初级或中级）。根据项目服务工作总结资料显示，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均有 1 名社工获得初级社会心理健康师证书。安心驿站培训通过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2) 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辖区精神障碍患者建档情况，根据服务指标要求，新湖街道精神障碍患者计划建档 250 人。根据项目服务指标完成情况对照表显示，已完成精神障碍患者建档 286 人。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 100%。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3.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本指标主要考察是否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工作。截至 2024 年底，本项目涉及服务期结束的项目合同均已验收完毕，各项工作按计划完成，本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4.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节约率。本指标主要考察本项目子项目实施过程中，实施工作开展方式的选择、资金支出是否考虑成本节约，并是否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贯彻落实。评价小组检查本项目子项目合同续签金额情况，2024-2025 年新湖街道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

作运营服务合同金额 81.5 万元，较 2023-2024 年合同金额 130.4 万元下降 48.9 万元，项目成本节约率 37.5%。本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从项目的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来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 24 分，得分 24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

（1）社区活动形式多样性、效果性

本指标主要考察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开展的各类社区活动是否形式多样、是否覆盖 5 类群体，包括党员群众、社区志愿者群体、儿童青少年群体、长者群体、妇女及家庭群体；本项目开展社区活动是否促进社区居民间的互动与融合、建设美好和谐社区的效果。服务期间，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共开展中小型活动 48 场、活动紧扣社区主题，精准服务特定群体，满足了居民的多元化需求；大型活动 17 场（含困难群体活动专场）、活动的丰富性和覆盖面有效提升了社区居民的归属感和满意度；开展讲座 30 次、讲座内容丰富，主题广泛，深受社区居民喜爱；开展安心驿站活动 40 次、有效提升了社区居民的心理健康意识和生活质量；幸福生活节大型 16 场、幸福生活节中小型 48 场次，活动内容丰富多样，涵盖了社区生活的多个方面，有力促进了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提升。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2）需求转介与权益保障率

本指标主要考察光明区新湖街道精防项目实施后，是否逐步建立需求转介机制，及时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服务转介，满足康复、就业和教育等方面需求；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来访工作，充分维护患者合法权益。新湖街道精防项目，已逐步建立需求转介机制，项目服务期间，为推进患者需求转介工作，新湖街道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需求转介服务 60 次；单位层面，为加强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工作，精防社工项目已制定一系列项目管理制度，保障患者权益；业务执行层面，每周工作记录形成周报并报送新湖街道办、每月按时统计《光明区精神卫生社工月度工作记录表》《光明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制度落实情况统计表》以及《服务数据统计表》报送相关部门。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2. 满意度

本指标主要考察服务对象——辖区居民对本项目实施效果评价情况，根据调查结果显示，本项目满意度为 99.4%。本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五、主要的成效及经验做法

新湖街道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对社会工作的领导，落实政治责任，健全工作体系，建强社会工作者队伍，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2024 年度，新湖街道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派驻社工荣

获光明区第四届职业技能竞赛—社区工作者项目竞赛优秀奖、第四届深圳职工文化节·2024年深圳职工朗诵大赛“优秀奖”。2024年度，新湖街道精工项目派驻社工荣获光明区优秀精神卫生社工、光明区“十佳”个案管理社工，居家环境改造最佳成效奖等荣誉。2024年度，新湖街道荣获光明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居家环境改造“三等奖”、光明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应急演练比赛“二等奖”等荣誉。

（一）精准化、精细化设计和实施服务项目

新湖街道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运用社会发展服务模式，在社区党委领导下，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采取多种形式，通过个案小组、社区活动等专业服务手法，全面细致调查分析，准确把握社区居民需求，通过精准化、精细化设计和实施服务项目，为社区居民提供更优质服务，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推动将社会工作专业理念、知识和技能融入社区建设的各领域、各环节，综合运用专业方法为有需要的个人、家庭和群体、社区提供帮困扶弱、心理疏导矛盾调处、资源链接、权益维护、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服务，组织引导、链接整合驻社区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多方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在做好专业社会工作服务的同时，做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日常管理运营工作，服从新湖街道办相关职能部门和所服务社区的实际需要安排，协助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促进居民融合和参与，共建有活力有温度的社区。

（二）积极推动精神障碍患者和家属的健康教育、能力提升

新湖街道精防项目建立长期的探访和服务机制，电访、入户探访的形式，了解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属存在困难，评估生活状况及迫切需求，提供药物管理、康复训练、心理支持、家庭护理、社会适应与社会融入等方面的辅导与协助，协助家属及监护人提升长期照顾的质量和能、缓解经济与心理压力；加强对社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日常动态的全面掌握，预防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发现疑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并及时协助诊断及启动应急医疗处置，增强社区管理的有效性、发挥其潜能；在社区中开展精神疾病的宣传教育，增进居民对精神疾病知识的了解，减少对精神疾病患者的偏见与歧视等与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有关的工作。通过“一对一”个案管理、心理疏导、优势视角，帮助精神障碍患者及其家庭减轻压力。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2024 年度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全面反映项目全部重点工作内容，如本项目绩效目标表未体现新羌、圳美、楼村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约定的服务指标，未体现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协议书服务内容等工作内容。

七、相关建议

一是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绩效指标设置应与项目总体目标、年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等相匹配，确保能够通过绩效指标及其完成情况全面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建议提高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和明确性。明确项目实施方案或《验收评价标准》的考核目

标，在绩效目标的设置时应当严格按照具体实施方案或《验收评价标准》的要求，提炼出关键性的指标，并充分考虑该指标与项目的适用情况，适当调整指标值以精确反映实际工作目标与内容，做到绩效目标与工作目标相匹配。

附件 1：2024 年度“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			2024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产出	数量	社工工作服务人员数量	≥ 23人	35人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数量	6个	6个
	质量	精神障碍患者走访覆盖率	100%	100%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效益	时效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管理及时率	100%	100%
	成本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率	80%-100%	100%
	社会效益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事件数量	≤ 5宗	0宗
		发挥党群服务阵地的政治引领作用	明显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 85%	100%

附件 2：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明细表

2024 年度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明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3	无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和集体决策（1分）。	3	无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规范完整、具体明确（1分）； ②本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1分）； ③本项目绩效目标的预期绩效合理可测，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相匹配（1分）； ④绩效目标设置可行，实现的可能性充分（1分）。	3	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绩效目标申报表未体现新羌、圳美、楼村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一）服务指标、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协议书服务内容等工作内容，扣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①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1分）； ②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4	无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本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1分）； ②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本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无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适应（1分）。	2	无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本项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预算资金）×100%（2分）。	2	无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分)		预算执行率	4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本项目累计实际支出资金/本项目累计到位资金)×100%(4分)。	4	无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1分); ②本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本项目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无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1	新湖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项目未制定业务管理制度,扣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采购管理规范性,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根据购买内容及市场状况、相关供应商服务能力和信用状况等因素,通过公平竞争择优确定承接主体,采购程序合规,项目承接主体资质符合相关要求的,得1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0.25分,扣完1分为止。(1分); ④项目合同签订规范性,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合同签订及审批工作,得1分;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0.25分,扣完1分为止。(1分); ⑤项目履约验收规范性,项目完成后,购买主体按照内部管理制度规定1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方式和程序,对承接主体履约情况进行验收的,得1分;存在未开展履约验收或者虽有履约验收,但未按照既定时间节点、适用方式和程序开展履约验收的每发现1个项目不符合,扣0.25分,扣完1分为止。(1分)。	5	无
		派驻人员管理有效性	3	①根据协议,服务机构为新湖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派驻社工人员资质符合项目合同要求,得2分;每发现1人社工不符合协议要求,扣0.2分,扣完2分为止(2分); ②对服务机构派驻项目人员进行考勤管理,人员考勤记录齐全且遵守协议约定服务内容,得1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协议要求,扣0.2分,扣完1分为止(1分)。	3	无
	产出(36分)	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	3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采购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要求,社区党建服务工作细分为以下6个方面,走访企业方面,协助社区党委开展党建工作,每月走访辖区企业不少于5次;品牌项目创建方面,协助社区党委完成社区品牌创建工作,每个社区至少有一个品牌项目;党建书吧检查方面,每周至少检查一次(书籍摆放情况以及书籍内容);党群服务中心安全隐患排查方面,每月至少全面排查一次党群服务中心安全隐患;活动宣传方面,每周提供不少于一场活动宣传稿至党建办,党建办挑选合适宣传稿报“光明先锋”,全年在光明先锋报道活动链接不	3	无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少于6次；举办党建活动方面，全年开展不少于4次党建活动。满分3分。 ①楼村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②圳美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③新羌社区党建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	3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采购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要求，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服务调研指标要求，每年开展一次社区服务准确调研，收集问卷300份，撰写一份调研报告，满分3分。 ①楼村社区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②圳美社区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③新羌社区服务调研工作完成率≥100%（1分）。	3	无
		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	3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采购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要求，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个案服务指标要求，探访人数250人次及以上、建档80个及以上（覆盖辖区全体特殊困难群体）、特殊群体建档率100%、个案建档率100%、开启个案数8例及以上、完成个案数8例及以上（每个个案须有5次以上跟进记录）、完成个案总结报告8份及以上，满分3分。 ①楼村社区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②圳美社区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③新羌社区个案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3	无
		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	3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采购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要求，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义工服务指标要求，招募义工人数方面，新招募50人及以上；义工培训方面，4次及以上（不仅限于新义工培训）；志愿服务方面，开展30次以上。满分3分。 ①楼村社区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②圳美社区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③新羌社区义工服务工作完成率≥100%（1分）。	3	无
		心理健康宣传工作完成率	3	根据光明区新湖街道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协议要求，心理健康讲座指标要求，本项目通过海报横幅、宣传展板等形式，开展社区宣传；邀请精神卫生中心的专家在社区开展精神卫生健康讲座，向社区居民和患者家属普及心理健康和患者护理方面的知识，对培训进行主题管理，项目团队开展讲座不少于1场/年，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活动不少于2场/年。满分3分。 ①讲座数量≥1场/年（1分）； ②心理健康宣传活动≥2场/年（2分）。	3	无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患者家属健康教育工作完成率	3	根据光明区新湖街道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协议要求，家属健康教育指标要求，本项目可自行选择小组或者讲座形式开展活动通过开展活动，患者家属可以表达照顾患者的感受、遇到的苦难、承受的压力，分享照顾者的经验，通过活动让家属获得疾病护理知识，减压技巧，同时建立家属互助网络，项目团队开展家属活动不少于1场/年。满分3分。	3	无
		安心驿站培训通过率	4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采购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会工作运营服务协议要求，安心驿站培训服务指标要求，开展安心驿站培训服务工作，结合上级培训安排，新羌、楼村、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至少有1名社工参加培训获得社会心理健康师(初级或中级)证书。满分4分。	4	无
	产出质量	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	4	根据光明区新湖街道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协议要求，监理服务对象档案指标要求，本项目将精神疾病患者纳入社区管理，除由家属专业医疗机构(如医院/社康/职康等)提供患者疾病诊疗相关信息外，还应为患者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为其建立服务对象档案。满分4分。 ①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90%，得4分； ②90%≥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80%，得3分； ③80%≥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70%，得2分； ④70%≥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60%，得1分； ⑤60%≥精神障碍患者建档率，得0分。	4	无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5	①所有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5分）； ②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5分。	5	无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节约率	5	按照项目成本节约率评分（5分） 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合同新签订或续签合同，贯彻落实成本节约的，成本节约率>20%，得5分； 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合同新签订或续签合同，贯彻落实成本节约的，20%≥成本节约率>15%，得4分； 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合同新签订或续签合同，贯彻落实成本节约的，15%≥成本节约率>10%，得3分； 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合同新签订或续签合同，贯彻落实成本节约的，10%≥成本节约率>5%，得2分； 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合同新签订或续签合同，贯彻落实成本节约的，5%≥成本节约率>0%，得1分； 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合同新签订或续签合同，贯彻落实成本节约的，成本节约率≤0%，得0分。	5	无
效益	社会	社区活动	10	本项目开展各类社区活动是否覆盖5类群体，包括党员群众、社区志愿者亲	10	无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24分)	效益	形式多样性、效果性		体、儿童青少年群体、长者群体、妇女及家庭群体；本项目开展社区活动是否促进社区居民间的互动与融合、建设美好和谐社区的效果。满分10分。 ①活动的形式多样且面向5类群体(5分)； ②社区活动满足新湖街道居民的需求，达到了较好的效果(5分)。		
		需求转介与权益保障率	10	本指标主要考察本项目实施后，是否逐步建立需求转介机制，及时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服务转介，满足康复、就业和教育等方面需求；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来访工作，充分维护患者合法权益。满分10分。 ①建立需求转介机制（5分）； ②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服务转介，满足康复、就业和教育等方面需求（3分）； ③接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来访工作，充分维护患者合法权益（2分）。	10	无
	满意度	辖区居民的满意度	4	根据本项目开展相关工作收集的满意度进行评分，汇总计算平均满意度。满分4分。 ①满意度>90%的，得4分； ②80%≤满意度<90%的，得2分； ③70%≤满意度<80%的，得1分； ④满意度<75%，不得分。	4	无
合计			100	-	98	-